

天主教輔仁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

計畫審查收費標準及繳費方式

一、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於 110 年 4 月 7 日核定，審查費用調整如下：

案件類型	新申請案費用	修正/變更案費用
廠商贊助(委託)計畫	50,000 元/案	5,000 元/案
本院專任員工自籌經費之研究計畫	5,000 元/案	1,500 元/案
碩、博士論文(含大專生科技部計畫)	2,000 元/案	1,000 元/案
JIRB 審查案	25,000 元/案	5,000 元/案
CIRB 審查案	60,000 元/案	行政審查：5,000 元/案 一般審查：20,000 元/案 簡易審查：10,000 元/案
本院專任員工自行發起(由校、院內單位補助)之研究計畫	一般、簡易審查： 8,000 元/案 免審： 5,000/案	1,500 元/案
政府通過(委託)計畫(如：衛福部、科技部、國衛院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、學會等)		
建教合作院校委託本院員工合作計畫		
非合作院校委託本院員工合作計畫	8,000 元/案	5,000 元/案
文件調閱： 各項核准函、通知書、核准文件遺失	200 元/件	
<p>結案費用 廠商贊助案件，結案審查費 NT 5,000 元。</p> <p>其餘事項說明 (1) 變更(修正)案不分實質變更/簡易或行政變更，皆須收費。 (2) 除了新案、變更(修正)案外，其餘報告(例如：追蹤報告、結案報告、SAE & SUSAR 通報等)送審皆不需審查費。</p> <p>碩、博士論文 僅限本院或契約機構在學學生，申請時須檢附學生證影本備查。不適用於廠商贊助/政府通過(委託)等有預算補助之碩、博士論文，有預算補助之碩、博士論文收費依補助單位類型計收審查費。</p>		

二、審查費繳交方式

1. 本會會以院內系統方式進行審查費通知，繳費方式將以匯款(虛擬帳號、醫院帳戶)方式繳交，繳費後請計畫相關團隊成員以電子郵件或傳真、電話方式等告知本委員會，始完成送審程序。
2. 所有審查案之費用繳交，請計畫主持人依規定繳交審查費用且務必於5個工作日繳費完畢並通知本委員會，委員會確認後則啟動審查機制。
3. 如主持人未依規定繳交審查費，本委員會將不再受理該計畫主持人之新申請案。已通過之研究計畫，本委員會亦將撤回其通過證明並終止該計畫後續之審查。
4. 經繳費後，若撤回申請或所提之申請案經審查無法通過時，均不退費。
5. 本收費標準經本委員會會議通過，報請院務會議核定後公布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